

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和制度，结合目前经济环境、公司所处地区、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相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1.非独立董事

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，按照公司《集团公司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《高中层干部与基层职务员工月度基本薪酬管理办法》和《高中层干部与AB职衔层级员工年度绩效薪金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领取职务对应的薪酬；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2.独立董事

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年度基本报酬、会议津贴构成。其中：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基本报酬为10万元/年，其他独立董事基本报酬为8万元/年；董事会会议津贴为3000元/次，专门委员会会议津贴2000元/次。

（二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《集团公司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《高中层干部与基层职务员工月度基本薪酬管理办法》和《高中层干部与AB职衔层级员工年度绩效薪金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领取职务对应的薪酬。

（三）其他规定

- 1.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按月发放。
- 2.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- 3.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- 4.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；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；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。《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21日